

证券代码：833781

证券简称：瑞奇智造

公告编号：2025-029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或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2）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津贴为 6 万元/年（税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津贴为 0.5 万元/年（税前）。

2、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

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

二、审议程序

1、2025年3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考核情况和2025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考核情况和2025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2、2025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考核情况和2025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江伟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考核情况和2025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因涉及全体董事，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2025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考核情况和2025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考核情况和2025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考核情况和2025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规定

（一）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金按月发放，未担任管理职位的公司董事、监事按月发放津贴。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津贴按月发放。

（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三）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四、备查文件

（一）《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三）《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